

桃園市立文昌國中校外教學活動請示單

申請班級	九年級			
活動時間	出發	107年6月6日 13:00	返回	107年6月6日 16:30
活動地點	樹火紀念紙博物館			
活動配合之 相關課程	藝術與人文課程			
活動 教學目標	體驗中國傳統造紙文化與紙藝之美			
活動方式	博物館參觀、導覽及造紙體驗。			
參加人員	學生： <u>28</u> 人 老師： <u>6</u> 人 家長： <u>0</u> 人			
保險辦理	保險公司： <u>南山人壽</u> 聯絡人及其電話： <u>許慧莉 0933029795</u> 每人保險金額： <u>100</u> 萬元			
交通方式 請與交通公司 訂定租用合約	搭乘交通公具： <u>遊覽車</u> 屬於哪一家合法交通公司： <u>姊妹遊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於出發前徹底做好車輛安全檢查：如煞車、安全門、滅火器、駕駛人年齡及精神狀況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若為家長老師協助載送，請前座乘客繫上安全帶，並注意其他安全之事項。			
緊急聯絡方式	1.領隊老師及其行動電話：王曼蓉 0936804518 2.同行參與老師：賴羿均、黃晴歲、張素霞、彭淇筠、彭惠蘭			
經費來源	學生自付(共計 400 元整)			

註：本表請於活動實施前二週提出，會辦完畢，最後交由教學組存檔！

申請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申請人 <u>王曼蓉</u> 5/30	教學組長 <u>李宜錚</u>	校長 <u>可</u>
導師 <u>彭淇筠</u> 5/30	學務主任 <u>張煒昇</u>	<u>蘇作爾</u>
<u>黃晴歲</u> 5/30	總務主任 <u>方運昌</u>	<u>0531/0750</u>
<u>陳利忠</u>	教務主任 <u>李清平</u>	
單位主任 <u>李清平</u>	人事主任 <u>吳曉彤</u>	
<u>李川</u> 5/30		